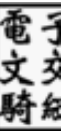
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吳昱瑩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6534
傳真：08-7326195
電子信箱：a002624@oa.pt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考字第11452326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30000A1145232615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交通部觀光署（以下簡稱觀光署）函請「國民旅遊卡（以下簡稱國旅卡）特約商店聯盟」移除所屬網站及社群媒體載有該署臺灣觀光品牌標誌之廣告圖（照）片，並於各項宣傳廣告增加非屬政府委託或授權單位相關文字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參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114年12月12日總處培字第1140024927號函轉觀光署114年12月1日觀業字第1140925349號函（副本）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公務人員及一般民眾查詢特約商店相關資訊，人事總處委託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（以下簡稱聯卡中心）建置國旅卡網站(<https://travel.nccc.com.tw>)，人事總處及觀光署均未委託聯卡中心以外之民間團體建置其他網站、手機APP或QRCode，公務人員如欲查詢國旅卡特約商店等相關訊息，仍請以上開「國旅卡網站」登載資訊為準。

三、檢附前開人事總處及觀光署原函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裝

訂

線